

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3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无异议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近日，公司在授权范围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已到期赎回，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赎回的情况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产品起息日 /购买日	产品到期日 /赎回日	预期 年化 收益 率	实际 收益 (万元)	资金 来源
民生银行	对公大额存单（3年）	保本固定利率型产品	1,000.00	2025-6-26	2027-5-20 (可转让)	2.30%	23.64	超募资金
民生银行	对公大额存单（3年）	保本固定利率型产品	1,000.00	2025-6-26	2027-5-20 (可转让)	2.30%	28.18	超募资金
合计	-	-	2,000.00	-	-	-	51.82	-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未到期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产品起息 日/购买日	产品到期日/ 赎回日	预期年 化收益 率	资金 来源
1	中国银行	对公大额存单（3年）	保本固定利率型产品	2,000.00	2026-2-11	2027-1-25 （可转让）	2.35%	超募资金
2	中国银行	对公大额存单（3年）	保本固定利率型产品	2,000.00	2026-2-12	2027-1-25 （可转让）	2.35%	超募资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未超过公司审议的额度范围。

三、备查文件

本次赎回现金管理产品的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8日